

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组委会

全智赛组委会〔2025〕43号

关于发布“人工智能+创新创业”赛题的通知

各高等院校、参赛选手：

“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”是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学科竞赛目录赛事，自2019年起已经连续举办六届，覆盖全球1000多所高校，2024年度参赛人数突破3.7万。为积极响应国务院《关于深入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的意见》，深入挖掘和培养具备创新精神、创业意识以及实践能力的人工智能创新人才，根据《第七届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通知》（全智赛组委会〔2025〕16号）要求，现将“算法创新赛-AI+创新创业”赛题内容及竞赛规则单独发布。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赛题目的

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人工智能发展战略和“人工智能+行动”，充分发挥人工智能的创新引领和赋能作用，以赛促创、以赛促融、以赛促学，加速人工智能技术的落地转化，挖掘和培育高质量创新创业项目与人才，繁荣人工智能技术与应用生态。

二、主办单位

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全国组委会

三、参赛对象

全球在校研究生、本科生、专科生（高职/高专）均可报名参加。

四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选手可单人创建队伍参赛，也可与其他选手组队参赛，每支参赛团队人数不超过3人。每支团队设置1名队长，负责团队管理及提交比赛结果；

（二）每支团队最多可设置2名指导老师；

（三）报名截止后，参赛团队及指导老师信息均不得变更。

五、赛题赛制

本赛题采用“赛区制”赛制，赛题分为“AI+新工科（赛题代码 AC5.1）、AI+新医科（赛题代码 AC5.2）、AI+新农科（赛题代码 AC5.3）、AI+新文科（赛题代码 AC5.4）、AI+新理科（赛题代码 AC5.5）、AI+新商科（赛题代码 AC5.6）、AI+交叉学科（赛题代码 AC5.7）、AI+其他学科（赛题代码 AC5.8）”8个组别。

作品以商业计划书形式呈现。详见附录《AI+创新创业-商业计划书参考大纲》《AI+创新创业-评分规则》

六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参赛团队奖项设置

1.省奖设置。省赛（区域赛）分别设立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每个赛题获奖作品数量分别不超过该赛题有效参赛团队总数的15%、25%、30%，颁发省赛获奖证书。若各赛区（省赛/区域赛）某一组别的参赛队伍不足10支，且覆盖院校数量少于5所，则该组别的所有参赛队伍将由所在赛区组委会统一协调，推荐至全国初评省级选拔赛进行评比，评审时由裁判委员会根据参赛作品质量或成绩，确定获奖等级及晋级国赛名单；

2.国奖设置。总决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，数量分别不超过入围总决赛队伍总数的15%、25%、30%，颁发国赛获奖证书。

（二）优秀指导教师奖

大赛组委会向荣获总决赛一、二等奖获奖团队的指导老师颁发总决赛优秀指导教师奖，对荣获省赛一等奖获奖团队的指导老师颁发省赛优秀指导教师奖。

（三）优秀个人奖

给予在大赛中工作表现突出的专家评委（裁判）、赛事工作人员、志愿者，分别颁发优秀个人证书并给予一定奖励。

（四）优秀组织单位奖

给予在大赛中成绩突出的院校颁发大赛优秀组织单位奖。

七、赛程安排

1. 报名截止时间：10月24日；

2. 省赛（区域赛）时间：11月20日前，具体省赛（区域赛）时间、地点由各省赛（区域赛）组委会发布；

3. 总决赛时间：12 月底前。

八、参赛报名

参赛者通过大赛官方网站（www.aicomp.cn）注册参赛，按照要求填写团队信息。注册完成后选择“算法创新赛-AI+创新创业”赛道并缴纳 500 元/团队报名费即可正式参赛，报名费由江苏省人工智能学会代收。参赛队长或指导老师通过报名系统完成线上支付，比赛结束后统一在报名系统中申请并下载电子发票。线下缴费详见官网查看缴费流程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老师，office@aicomp.cn

赛题 QQ 群：341685649

附件：1. 《AI+创新创业-作品提交要求》

2. 《AI+创新创业-商业计划书参考大纲》

3. 《AI+创新创业-评分规则》

全球校园人工智能算法精英大赛组委会

2025 年 9 月 17 日

组织委员会

